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临渭分局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临渭分局 关于渭南鑫马科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有关 环境影响评价的函

渭南鑫马科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变更企业名称的申请》收悉。经审查，原渭南鑫马科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渭南永固混凝土有限公司后，其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等均未发生变化。据此，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企业工商变更登记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适用问题的复函》（环函〔2004〕95号）规定，原渭南恒泰混凝土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批复适用于渭南永固混凝土有限公司。

如函后企业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此函自动失效。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临渭分局

2023年6月14日

